#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 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 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 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列举如 下:

##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为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在施工和调试过程中严格落实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项目计划总投资 4058 万元,环保投资 51 万元;工程实际总投资 4058 万元,环保投资 51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1.26%。

### 1.2 施工简况

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夜间不施工,隔音降噪等环保措施,并保证环保设施和主体工程同时施工,严格落实环保资金投入。

## 1.3 验收过程简况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9年4月由山东德源环境咨询有限公司编制,2019年4月17日通过淄博市环境保护局淄川分局审批(川环报告表[2019]96号)。

项目于2020年5月竣工,同时组织编制《环保措施落实情况报告》,并张贴于厂区门口进行了公示,废气处理设施依托原有;2020年6月进行了调试。

2020年6月,淄博鲁中水泥有限公司拟对生料粉磨系统节能环保技改工程项目进行自主验收,于2020年6月18日-6月19日对该项目进行了委托监测,并于2020年7月编制完成《淄博鲁中水泥有限公司生料粉磨系统节能环保技改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已达到验收执行标准。

环保设施依托原有,已申领排污许可。本项目排污许可证于 2021 年 6 月变更完成。2021 年 7 月 8 日,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淄博鲁中水泥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组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

###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该项目环评文件已于 2019 年 4 月在淄川区人民政府网站进行了公示;竣工后编制了《环保措施落实情况报告》,并张贴于厂区门口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对意见。

###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 ①根据《环境保护法》要求,公司设置专门的安全环保部,建立企业环境保护网,由企业领导和企业环保员组成,配备必须的环保专业技术人员,设置一名厂级领导来分管环境保护工作,并指定若干名专职环保技术员和环境监督员,协助领导工作。
  - ②环保管理部门职责:
- 1)认真贯彻执行国家、上级主管部门的有关环保方针、政策和法规,负责企业环保工作的管理、监察和测试等。
  - 2) 负责组织制定环保长远规划和年度总结报告。
- 3)对员工进行环保法律、法规教育和宣传,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并对环保岗位进行培训考核。
  - ③环境监督员职责:
  - 1) 协助制定和完善公司环保计划、规章制度。
  - 2)负责监督企业污水、废气、固体废物、厂界噪声排放的达标情况。
- 3)负责对企业新建项目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制度情况进行监督检查,掌握企业污染减排情况,并按要求记录检查台账和污染减排台账。
  - ④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已制定相应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应及时更新完善。

(3) 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企业需对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噪声、固废等进行监测,公司已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并严格按照计划实施。

#### 2.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无新增废水产生,对地表水无影响;项目距最近的敏感点-南韩村约820米,产生的机械噪声对敏感点住户无影响;项目属于水泥制造行业,产生的固体废物得到了有效处理,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影响较小;项目产生的粉尘有完善的处理措施,验收检测报告结果表明废气排气筒污染物达标排放,厂界污染物浓度达标,因此项目废气对周围的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 3 后续要求

- 1、进一步完善环保设施运行及维护保养等相关记录。
- 2、进一步完善环保管理制度。